續高僧傳/卷2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卷第二十

續高僧傳
卷第二十一

卷第二十二

續高僧傳卷第二十一

明律上 〈正傳十五 附見十二〉

梁楊都天竺寺釋法超傳一

釋法超，姓孟氏，晉陵無錫人也。十一出家，住靈根寺，幼而聰穎，篤學無倦。從同寺僧護修習經論，而雅有深思，幽求討擊，學論歸仰。貧無衣食，乞匄自資，心性柔軟，勞苦非慮。晚從安樂寺智稱專攻《十誦》，致召命家語，其折衷者數過二百。自稱公歿後，獨步京邑。中歲廢業，頗失鴻緒，後復綴講，眾重殷矣。帝謂律教乃是像運攸憑，覺慧階漸，治身滅罪之要，三聖由之而歸，必不得闕，如閉目夜行，常懼蹈諸坑塹。欲使僧尼於五篇七聚導意獎心，以超律學之秀，勅為都邑僧正，庶其弘扇有徒，儀表斯立。武帝又以律部繁廣，臨事難究，聽覽餘隙，遍尋戒檢，附世結文，撰為一十四卷，號曰《出要律儀》，以少許之詞網羅眾部，通下梁境，並依詳用。普通六年，遍集知事及於名解於平等殿，勅超講律，帝親臨座，聽受成規。以眾通道俗，恐陷於愆，且但略舉剛要，宣示宏旨，三旬將滿，文言便竟。所以導揚祕部，弘悟當機，遂得四眾移心，朝宰胥悅。至七年冬，卒於天竺住寺，春秋七十有一。天子下勅疏慰，并令有司葬鍾山開善寺墓。

梁鍾山雲居寺釋道禪傳二

釋道禪，交阯人。早出世網，立性方嚴，修身守戒，冰霜例德。鄉族道俗咸貴其克己，而重其篤行。仙洲山寺舊多虎害，禪往居之，此災遂遠。聞齊竟陵王大開禪律，盛張講肆，千里引駕，同造金陵，皆是四海標領，人雄道傑。禪傳芳藉甚，通夜不寐，思參勝集，篋奉真荃，乃以永明之初遊歷京室，住鍾山雲居下寺，聽掇眾部，偏以《十誦》知名，經略道化，僧尼信奉。故有稜威振發，以見聲名，恬愉誘悟，議于風彩。都邑受其戒範者，數越千人，常聽之徒，眾不盈百。兼樂滅覺觀，亟留幽谷，動踰宵景，方尋顧步。加復蔬食弊衣，花無布口，有濟芳美者便隨給貧病，知足之富，豈得過焉。末居于寺舍，屏迹山林，不交榮世，安苦立行，人以為憂，而禪不改其樂也。以大通元年卒于山寺，春秋七十矣。

齊鄴下大覺寺釋慧光傳三〈(道雲　道暉　馮居士)〉

釋慧光，姓楊氏，定州盧人也。年十三隨父入洛，四月八日往佛陀禪師所從受三歸。陀異其眼光外射如燄，深惟必有奇操也，苦邀留之，且令誦經。光執卷覽文，曾若昔習，旁通博義，窮諸幽理，兼以劇談譎詭，態出新奇，變動物情，時談逸口。至于夏末，度而出家。所習經誥，便為人說，辭既清靡，理亦高華，時人號之「聖沙彌」也。因獲利養，受而還施，師為掌之，尋用復盡。佛陀曰：「此誠大士之行也。」便縱而不禁。諮請教誡，敬而異焉。然其雅量弘方，不拘小節，讚毀得失，聲色不渝，眾益器之，而美其遠度。陀曰：「此沙彌非常人也，若受大戒，宜先聽律。律是慧基，非智不奉。若初依經論，必輕戒網，邪見滅法，障道之源。」由是因循，多授律檢。先是《四分》未廣宣通，有道覆律師創開此部，製疏六卷，但是科文，至於提舉宏宗，無聞於世，故光之所學，惟據口傳。

及年登冠肇，學行略周，嘗聞言不通華，登戒便阻，乃往本鄉進受具足，博聽律部，隨文奉行。四夏將登，講《僧祇律》，初以唱高和寡，詞理精玄，漸染津流，未遂聽徒雲合，光知學功之所致也，義須廣周群部，乃從辯公參學經論，聽說之美，聲颺趙都。後入洛京，搜揚新異，南北音字，通貫幽微，悉為心計之勞，事須文記，乃方事紙筆，綴述所聞，兼以意量，參互銷釋。陀以他日密覩文言，乃呼而告曰：「吾之度子，望傳果向於心耳，何乃區區方事世語乎？今觀神器已成，可為高明法師矣。道務非子分也，如何自累？」因而流涕。會佛陀任少林寺主，勒那初譯《十地》，至後合翻，事在別傳。光時預霑其席，以素習方言，通其兩諍，取捨由悟，綱領存焉。自此《地論》流傳，命

章開釋，《四分》一部，草創基茲。其《華嚴》、《涅槃》、《維摩》、《十地》、《地持》等，並疏其奧旨，而弘演導。然文存風骨，頗略章句，故千載仰其清規，眾師奉為宗轄矣。司徒高傲曹、僕射高隆之及朝臣司馬令狐子如等齊代名賢，重之如聖。

嘗遇亢旱，眾以聞光，乃就嵩岳池邊燒香請雨，尋即流霆原隰，民皆利之。又爾朱氏舉兵北伐，徵稅僧尼，用充軍實，先立嚴刑，敢諫者斬。時光任僧官，顧五眾屯塞，以命直往，語世隆曰：「若當行此稅，國事不存。」言既克明，事亦遂免。其感致幽顯，為若此也。

初在京洛，任國僧都，後召入鄴，綏緝有功，轉為國統。將終前日，乘車向曹，行出寺門，屋脊自裂，即坐判事，塊落筆前，尋視無從，知乃終相。因斯乖忿，四旬有餘，奄化於鄴城大覺寺，春秋七十矣。光常願生佛境，而不定方隅，及氣將欲絕，大見天宮來下，遂乃投誠安養，溘從斯卒。

自光立志貞靜，堅存戒業，動止安詳，衣裳附帖，晝夜存道，財無盈尺之貯，滌除便穢，誓以報盡為期。偏重行宗，四儀無妄其法；潔己獨立，七眾深崇其操。自正道東指，弘匠於世，則以道安為言初；緇素革風，廣位聲教，則慧光抑其次矣。凡所撰《勝鬘》、《遺教》、《溫室》、《仁王》、《般若》等，皆有注釋。又再造《四分律疏》百二十紙，後代引之為義節，并《羯磨》、《戒本》，咸加刪定，被於法侶，今咸誦之。又著《玄宗論》、《大乘義律義章》、《仁王七誡》及《僧制十八條》，並文旨清肅，見重時世。

學士道雲早依師稟，奉光遺令，專弘律部，造疏九卷，為眾所先，成匠極多，流衍彌遠。加以威容嚴肅，動止有儀，談吐慈和，言行相檢。又，光門人道暉者，連衡雲席，情智傲岸，不守方隅，略雲所製以為七卷，間以意會，揵度推焉。故諺云「雲公頭，暉公尾，洪理中間著所以」是也。並存亡失緒，嘉績莫尋，可為悲哉！

時光諸學士翹頴如林，眾所推仰者十人，揀選行解，入室唯九，有儒生馮衮，光乃將入數中。衮本冀人，通解經史，被貢入臺，用擬觀國。私自惟曰：「玄素兩教，頗曾懷抱，至於釋宗，生未信重。試往候光，欲論名理。」正值上講，因而就聽，矚其威容，聆其清辯，文句所指，遣滯為先，即坐盡虔，傷聞其晚，頓足稽顙，畢命歸依。然其攻擊病源，深明要害，我為有本，偏所長驅。每有名勝道俗來資法藥，衮隨病立治，信者銜泣。故其言曰：「諸行者不得信此無明昏心覓長覓短。聽經學問，嚴飾我心，須識詐賊，覓他道惡，不求其長，則吾我漸歇。特須分疏，勿迷自他。我過常起熾然法界，他道少過，便即瞋也。常須看心，自己多過。若思量者，雖在世間，無有滋味，終無歡心，以味喪我，何由有樂？此心將我上至非想，還下地獄，常誘誑我，如怨家，如愛奴，豈可學問，長養賊心。巧作細作，使覓名利，造疽妬也。故經云當為心師，不師於心。八歲能誦，百歲不行，不救急也。」時有私寫其言者，世號《捧心論》焉。亦有懷本於胸，

逢境終忘者，無勤勵故耳。

衮在光門，低頭斂氣，常供廚隸，日營飯粥，奉僧既了，蕩滌凝澱，溫煮自資，微有香美，便留後供。夜宿竈前，取蒿一束，半以藉背，半以坐之，明相纔動，粥便以熟，無問陰晴，此事常爾。午後擔食，送彼獄囚，往還所經，識者開路。或至稠人廣眾，率先供給，若水若火，若掃若帚，隨其要務，莫不預焉。口隨說法，初不告倦，遂卒光門。

齊鄴東大衍寺釋曇隱傳四〈(洪理　道樂)〉

釋曇隱，姓史，河內人也。少猒塵俗，早遊佛寺，崇奉戒約，誦習群經凡三十萬言，日夜通准，以為常業。及年滿受具，歸宗道覆而聽律部，精勵彌久，穿鑿逾深。後從光公更採精要，陶染變通，遂為光部之大弟子也。乃超步京鄴，北悟燕趙。定州刺史侯景敬若神仙，為之造寺，延住供給。末還漳濱，闡揚斯教，僕射高隆之加禮，榮異行臺。侯景又於鄴東為造大衍寺，重引處之。弘播戒宗，五眾師仰，隨問判決，文義雅正。時有持律沙門道樂者，行解相兼，物望同美，氣調宏逸，或擬連衡。故鄴中語曰：「律宗明略，唯有隱、樂。」其為世重如此。而隱性樂獨遊，不畜弟子，財無尺貯，袒背終身，衣鉢恒隨，誡均鳥翼，顧旋身轉，取譬象迴。通律持律，時唯一人而已。年六十有三，終於鄴城大覺寺。著鈔四卷。門人成器者十餘，皆宗其軌轍。

時有律師洪理者，精氣獨架，詞彩嚴正，預在論擊，罕不喪輪。著鈔兩卷，時共同祕。後為沙門智首開散詞義，更張綱目，合成四卷，所在咸誦云。

陳楊都光宅寺釋曇瑗傳五

釋曇瑗，未詳氏族，金陵人也。才術縱橫，子史周綜，自幼及長，以聽涉馳名。數論時宗，並經陶述，而威嚴群小，不妄登臨，矜持有功，頗以文華自處。時或規諫之者，瑗因擺撥前習，專征鄙倍，弦韋所誥，驗于耳目，由是名重京邑，同例欽焉。以戒律處世，住持為要，乃從諸講席，專師《十誦》。功績既著，學觀斯張，自爾恒當元宰，鎮講相續，有陳之世，無與為隣。使夫五眾揖其風猷，七貴從其津濟，瑗其有之矣。

常徒講眾二百餘人。宣帝下詔國內：「初受戒者，夏未滿五，皆參律肆，可於都邑大寺廣置德場。」仍勑瑗揔知監檢，明示科舉，有司准給衣食，勿使經營形累，致虧功績。瑗既蒙恩詔，通誨國僧，四遠被徵，萬里相屬。時即搜擢明解詞義者二十餘人，一時敷訓，眾齊三百。于斯時也，京邑屯鬧，行誦相諠，國供豐華，學人無弊，不踰數載，道器大增。其有學成，將還本邑，瑗皆聚徒對問，理事無疑者方乃遣之。由是律學更新，上聞天聽，帝又下勑榮慰，以瑗為國之僧正，令住光宅，苦辭以任，勑特許之。

而栖託不競，閉門自撿，非夫眾集，不妄經行，慶弔齋會，了無通預，山泉林竹，見便忘返。每上鍾阜諸寺偺造道賢，觸興賦詩，覽物懷古。洪偃法師傲岸泉石，偏見朋從，把臂郊坰，同遊故苑。瑗題樹為詩曰：「丹陵粉葉少，白水黍苗多。浸淫下客淚，哀怨動民歌。春蹊度短葛，秋浦沒長莎。麋鹿自騰倚，車騎絕經過。蕭條肆野望，惆悵將如何！」偃續題曰：「龍田留故苑，汾水結餘波。悵望傷遊目，辛酸思緒多。涼飆慘高樹，濃露變輕蘿。澤葵猶帶井，池竹下侵荷。秋風徒自急，無復《白雲歌》。

瑗以太建年中卒于住寺，春秋八十有二。初，微疾將現，便告眾曰：「生死對法，凡聖俱纏，自非極位，有心誰免？今將就後世，力不相由，願生來講誨，分有冥功；彼我齊修，用為來習。不爾與世沉浮，未成通濟。幸諸梵行同思此言。終事任量，可依成教。」言訖端坐如定，欻然已逝。道俗悲泣，歎其神志明正，不偶緣業。有勅依法焚之，為立白塔，建碑于寺。著《十誦疏》十卷、《戒本》、《羯磨疏》各兩卷、《僧家書儀》四卷、別集八卷，見行於世。

陳楊都奉誠寺大律都釋智文傳六

釋智文，姓陶，丹陽人。母齊中書完韜女也，懷文之始，夢覩梵僧把松枝而授，曰：「爾後誕男，與為塵尾。」及文生也，卓異恒倫。志學之年，依寶田智成以為師傅。既受具後，專講玄津，以戒足分為五乘，律檢開成七眾，豈止通衢生死，亦乃組轡道場，義須先精，方符佛意。值奉誠僧辯威德冠眾，解行高物外，傳業之盛，獨步江表；推其領袖則大明彖公。文初依辯學，後歸彖下，《十誦》諸部，罔弗通練。以梁大同七年，靈味、凡官諸寺啓勅，請文於光業寺首開律藏，陳郡殷均為之檀越，故使相趍，常聽二百許人。屬梁末禍難，乃避地于閩下，復光嶺表。時僧宗、法准知名後進，皆執卷請益，又與真諦同止晉安，故得講譯都會，交映法門。邊俗信心於斯風革，酒家毀其笮器，漁者焚其罟網，僧尼什物於是備焉。

有陳馭寓，江海清晏，講授門徒，彌繁季代。宣帝命旅，剋有淮淝，一戰不功，千金日喪，轉輸運力，遂倩眾僧。文深護正法，不懼嚴誅，乃格詞曰：「聖上誠異宇文廢滅三寶。君子為國，必在禮義，豈宜以勝上福田為胥下之役！非止延敵輕漢，亦恐致罪尤深。」有勅許焉，事即停寢。爾後凡所詳奏，莫非允愜，理眾擯罰，咸符時要。尚書令濟陽江揔踵道造房，無爽旬月。是知學而有祿，德必有隣，法位宜昇，眾望悅矣。大隋革運，別降綸言，既屏僧司，憲章律府。大軍之後，荊棘攸生，十濫六群，滋彰江表，文又案法澄剪，尋得無聲，深可謂少壯免白髮之妖，稊莠絕青田之蔵矣。前後州將甫及下車，皆尊仰年德，罕不修敬。柱國武山公郭衍祇敬倍常，躬攜妻子到寺檀捨，盛設法齋，請敷律題。抑揚剖析，有克壯之姿，聽侶千餘，罔不嗟伏。以開皇十九年二月二十

日遷神于寺房，春秋九十有一，即窆寺之南山東壟，與辯律師墓相望。

自文之據道也，器宇剛物，風範肅人，戒品圓淨，處斷明白。然剖折章句，詞省義富，眾家修撰，罕有能出其右者。又，金陵軍火，遺燼莫留，乃誓志葺治，惟新舊趾。講《十誦》八十五遍，大小乘《戒心》、《羯磨》等二十餘遍，《金光》、《遺教》等各有差焉。著《律義疏》十二卷，《羯磨疏》四卷，《菩薩戒疏》兩卷，門人傳貴，以為口實。僧尼從受戒者三千餘人。學士分講者，則寶定、慧峙、慧嶷、智昇、慧覺等，惟道志、法成雙美竹箭，擁徒建業。文昔夢泛舟海釣，獲二大魚，心甚異之。及於東安寺講，麈尾纔振，兩峰俱落，深怪其事。以詢建初瓊上人，乃曰：「斯告之先見，必有二龍傳公講者。」其言果矣。志名解最優，大尉晉王，家僧禮待。以仁壽之歲，志為樹碑寺內，慧日道場釋法論為文。

隋大興國寺釋法願傳七〈(道龕　道行)〉

釋法願，姓任，西河人也。性警達，頗自高尚，而拔致窮玄，不偶儕侶。東觀道化，遂達鄴都，形廁白衣，言揚緇服。齊昭玄大統法上嘉其神慧，與語終朝，深通志梗，因攝而剃落，日賜幽奧，橫厲時倫，乃恣其遊博。願勇思風馳，周行講席，求法無怠，問道新奇。後乃仰蹤波離，專經律部，網羅佛治，舟逕僧猷。自東夏所傳四部律本，並製義疏，妙會異同。當有齊之盛，律徒雲舉，法正一部，各競前驅。雲公創敘綱模，暉上刪其纖芥。法願霜情啓旦，孤映群篇，挫拉言前，流威滅後。所以履歷談對，眾皆杜詞，故得立破眾家，百有餘計，並莫敢當其鋒銳也。時以其郭亨罕敵。號之為「律虎」焉。至於斷處事途，多從文相，商度結正，僉義攸歸。迺下勅召為大莊嚴、石窟二寺上座。皇隋受命，又勅任并州大興國寺主。頻登綱管，善御大眾，化移前政，實濟濟焉。以開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終於所住，春秋六十有四，葬于并城之西，建塔崇範。所製律疏，唯《四分》一本十卷、《是非鈔》兩卷見存，餘並零失。

有弟子道行者，器局淹和，親傳師授，善機悟明，控引談述疏旨，不墜厥宗。每至講散，身導學徒遶於願塔，致敬而返，及春秋至節，此例恒修。今年八十有餘，猶鋪疏指摘，示諸測隱。

時又有沙門道龕，資學於願，執教赴行，學望最優，成進初心，弘持晚秀，為時人歎美。而素尚競肅，遵若文宗，纔有違忤，即不參隸。故說戒序引有言唱白之者，既無正制，號為非法，雖初從眾侶，後必重張，乃出郭結界，更說新本。斯亦貞梗之嚴令也，太為剋削，未是倫通，至今此部猶多滯結云。

隋京師大興善寺釋靈藏傳八

釋靈藏，俗姓王氏，雍州新豐人也。年未登學，志慕清遠，依隨和上潁律師而出家焉。藏承遵出要，善達持犯，《僧祇》一部，世稱冠冕，於《智度論》講解無遺，妙尚沖虛，兼崇綱務。時屬周初，佛法全盛，國家年別大度僧尼。以藏識解淹明，銓品行業，若講若誦，卷部眾多，隨有文義，莫不周鏡，時共測量，通經了意，最為第一。

藏之本師，素鍾華望，為太祖隋公所重，道義斯洽，得喪相符。藏與高祖，布衣知友，情欵綢狎，及龍飛茲始，彌結深衷，禮讓崇敦，光價朝宰。移都南阜，任選形勝而置國寺。藏以朝宰惟重，佛法攸憑，乃擇京都中會路均近遠，於遵善坊天衢之左而置寺焉，今之大興善是也。自斯已後，中使重沓，禮遇轉隆，厚味嘉肴，密輿封送，王人繼至，接軫相趨。又勑左右僕射兩日一參，坐以鎮之，與語而退。時教網初張，名德雲搆，皆陳聲望，莫與爭雄。宮闈嚴衛，來往難阻，帝卒須見，頻闕朝謁，乃勑諸門不須安籍，任藏往返。及處內禁，與帝等倫，坐必同榻，行必同輿，經綸國務，雅會天鑒，有時住宿，即邇寢殿，嘲錫之費，蓋無競矣。

開皇四年關輔亢旱，帝引民眾就給洛州，勑藏同行，共通聖化。既達所在，歸投極多，帝聞之，告曰：「弟子是俗人天子，律師為道人天子。有樂離俗者，任師度之。」遂依而度，前後數萬。晚以事聞，帝大悅曰：「律師度人為善，弟子禁人為惡，言雖有異，意則不殊。」至於隋運譯經，勝緣貴集，身先眾範，言會時望，未知寺任，綱正有聲。開皇六年卒於所住，春秋六十有八，葬于南郊。

隋西京延興寺釋通幽傳九

釋通幽，姓趙氏，河東蒲坂人。幼齡遺世，早慕玄風，弱冠加年，遂霑僧仵。而貞心苦節，寒暑不虧，尋師訪道，夷嶮無變。遇周、齊陵亂，遠涉江皋，業架金陵，素氣攸遠。及大隋開運，還歸渭陰，味法泰其生平，操行分其容止。至於弘宣示教，則以毗尼唱首；調御心神，仍用三昧遊適。故戒定兩藏，總萃胸襟，學門再敞，遠近斯赴。

晚貫籍延興，時當草創，土木瓦石，工匠同舉。而事歸天造，形命未淪，隨所運為，無非損喪。幽戒約內結，仁洽外弘，立四大井，各施漉具，凡有施用，躬自詳觀，馳赴百工，曉夜無猒，皆將送虫豸，得存性命，故延興一寺獨免刑殘。自餘締構，焉難復敘。而潔己自勵，罕附斯倫。每欲開經，必盥手及腕，齊肘已後，猶從常淨，舉經對目，臂不下垂。房宇覆處，未嘗澡漱，涕唾反咽，不棄寺中，便利洗淨，乃終其報。又自生常不用巾幊。手濕則任其自乾，三衣則重被其體，自外道具，僅支時要。

每自嗟曰：「生不功一片之善，死不酬一毫之累，虛負靈神，何期誤也！」遂誡弟子曰：「吾變常之後，幸以殘身遺諸禽獸，儻蒙少福，冀滅餘殃。」忽以大業元年正月

十五日，端坐卒於延興寺房，春秋五十有七。弟子等從其先志，林葬於終南之山至相前峰，火燎餘骸，立塔存矣。

隋蔣州奉誠寺釋道成傳十

釋道成，字明範，俗姓陶氏，丹陽人也。祖誕，齊招遠將軍、永嘉大守。文僉，梁貞威將軍、上虞令。成少而入道，住永嘉崇玄寺，事式法師為弟子。儀貌瓌美，奇姿拔眾，群伍目曰神童。具戒之後，學超儕輩。大同之初栖遊京輦，受業奉誠寺大律都沙門智文，《十誦》纔經兩遍。年逾未立，別肆開筵，數論、《毗曇》，染神便悟，無繁工倍，聞一知十，是以京邑耆老咸稱「後生可畏」。講《十誦律》、《菩薩戒》、《大品》、《法華》諸經律等一百四十遍，又講《觀音》一日二遍，著《律大本羯磨諸經疏》三十六卷，至於意樹心花，增暉旦曜，析理質疑，聽者忘倦。學士慧藏、法祥等，並遊方講說，法輪常轉，傳茲後燄，利益弘多。咸蔬素潔己，珠戒居心，神解嚴明，深禪在念。兼六時虔懺，三餘暇日漁獵文史，欲令知無不為也。然其性用安詳，威儀合度，天人模楷，罕有其儔。軟語愛言，不常忤物。後現疾旬餘，猶牽講說。以開皇十九年五月五日遷神於興嚴寺，春秋六十有八。大漸之際唯稱念佛，支節軟暖，合掌分明。即以其月八日窆於奉誠寺之南山，墓誌高坐寺僧慧從所作。

隋西京大興善寺釋洪遵傳十一〈(道洪　法勝　洪淵)〉

釋洪遵，姓時氏，相州人也。八歲出家，從師請業，屢高聲駕。及受具後，專學律部，心生重敬，內自惟曰：「出家基址，其在戒乎！住持萬載，被于遺教，諒非虛矣。」更辭師友，遊方聽習。履涉相京，諮訪深義，有所未喻，決問罕通，三夏將滿，遂知大旨。初住嵩高少林寺，依資雲公，開胸律要，并及《華嚴》、《大論》，前後參聽，並扣其關户，渙然大明。承鄴下暉公盛弘《四分》，因往從焉。聽徒五百，多以巧媚自通，覆講堅論，了無命及。暉寔律學名匠，而智或先啚，遵固解冠時倫，全不以曲私在慮。後因盛集，異學充堂，遵乃束暉製疏，捧入堂中，曰：「伏膺有日，都未見知，是則師資兩亡，敢以文疏仰及。」便置之坐上，往覆雲所。既屬捨見來降，即命登座覆述，吐納纖隱，眾仰如山。自後專預正時，結徒畢業。以戒律旁義有會他部者，乃重聽《大論》、《毗曇》，開沃津奧。又以心使未靜，就諸禪林學調順法，年踰十臘，方歸律宗。四遠望風，堂盈千計，時為榮大也。

齊主既敞教門，言承付囑，五眾有墜憲網者，皆據內律治之，以遵學聲早舉，策授為斷事沙門。時青、齊諸眾連諍經久，乃徹天聽，無由息訟，下勅令往。遵以法和喻，

以律科懲，曲感物情，繁諍自弭。由是更增時美，法侶欣之。及齊曆將季，擅名逾遠，而非類不交，唯道同轍，名儒大德，見輒慕從，常與慧遠等名僧通宵造晝。周平齊日，隱于白鹿巖中，及宣政搜揚，被舉住於嵩岳，德不孤峙，眾復屯歸。

大隋廓定，招賢四海。開皇七年，下勅追詣京闕，與五大德同時奉見，特蒙勞引，令住興善，并十弟子四事供養。十一年中，又勅與天竺僧共譯梵文。至十六年，復勅請為講律眾主，於崇敬寺聚徒成業。先是關內素奉《僧祇》，習俗生常，惡聞異學，乍講《四分》，人聽全稀，還是東川，讚擊成務。遵欲廣流法味，理任權機，乃旦剖《法華》，晚揚《法正》，來為聞經，說為通律。屢停炎燠，漸致附宗，開導《四分》，一人而已，迄至于今，《僧祇》絕唱。遵為人形儀儒雅，動據規猷，而神辯如泉，聲相鍾鼓，預升法位，罕有昏漠。開悟之勣，寔難嗣焉。

仁壽二年，勅送舍利于衛州之福聚寺。將出示眾，乃放紅赤二光，晃發遠近，照灼人目，道俗同覩，大生慶悅。仁壽四年下詔曰：「朕祇受肇命，撫育生民，遵奉聖教，重興像法。而如來大慈，覆護群品，感見舍利，開導含生。朕已分布遠近，皆起靈塔，其間諸州，猶有未遍，今更請大德奉送舍利，各往諸州，依前造塔。所請之僧必須德行可尊，善解法相，使能宣揚佛教，感悟愚迷。宜集諸寺三綱，詳共推擇，錄以奏聞。當與一切蒼生，同斯福業。」遵乃搜舉名解者用承上命。登又下勅三十餘州一時同送，遵又蒙使於博州起塔。初至州西，有白鶴數十頭當於輿上，旋繞數帀，久之而逝。及至城東隆聖寺置塔之所，夜有白光數十道，道如車軸，住于基上。邊有鳥巢樹上，及光之洞明，眾鳥驚散。又雨銀花委地，光耀如雪。掘基五尺，獲粟半升。夜降神仙八十四人，持花遶塔，久乃方隱。又，婦人李氏患目二十餘年，及來禮拜，兩目齊見。後行道之夕，又放赤光，照寺東房，見臥佛及坐佛說法之像。復見梵僧對架讀經，經有一十四字，皆是梵書，時人不識。及四月八日當下塔時，感黑蜂無數銜香繞塔，氣蔚且熏，不同人世。又見白蓮花在塔四角，高數百丈，花葉分布，下垂於空，時間五彩蓮花，廁填其內。又見天人燒香而左轉者。於是揔集而觀，歎未曾有，屬目不見者，非無一二。及下覆訖，諸相皆止。

遵於京邑盛開律儀，名駭昔人，而傳敘玄宗，其後蓋闕。又著《大純鈔》五卷，用通律典。尋又下勅，令知寺任，弼諧僧眾，亟光徽績。以大業四年五月十九日卒於興善，春秋七十有九。

隋初又有道洪、法勝、洪淵等，並以律學著名。洪據相州，紹通雲胤，容止沉正，宣解有儀，學門七百，亟程弘量。故諸經論之士將欲導世者，皆停洪講席，觀其風略，採為軌躅。勝博涉有功，而言行無副，神志高卓，時共潛推，但身令未廣，故聽徒簡略。淵學承遵統，化被中山，綱維正像，有聲幽、冀。年代非遠，並不測其終。

隋西京大禪定道場釋覺朗傳十二〈(海藏　法鏘)〉

釋覺朗，俗姓未詳，河東人。住大興善寺。明《四分律》及《大涅槃》。而氣骨陵人，形聲動物，遊諸街巷，罕不顧之。仁壽四年下勅，令送舍利于絳州覺成寺。初達治所，出示道俗，涌出金瓶，分為七分，光照徹外。穿基二丈，得粟米升。又感黃雀一頭飛迫於人，全無怖懼，馴擾佛堂，久便自失。又，石函蓋上見二菩薩踞坐寶座，前有一尼斂手曲敬，或見飛仙及三黃雀，并及雙樹，騏鳳等像。將下三日，常放光明，乃迷晝夜，朗過燈曜，有掩堂滅炬者，而光色逾盛，溢于幽障。玄素通感，榮慶相誼。朗具表聞，廣如別傳。大業之末，有勅令知大禪定道場主，鎮壓豪橫，怗然向風，漸潤道化，頗懷欽重。不久卒於所住。

時又有沙門海藏，識信堅正，宗仰律司，屢講《四分》，少有傳嗣。唐運置十大德，藏其一焉。又有法鏘律師，本住靜法，末猷煩梗，南栖太和，幽居養志，不廁僧眾，孤行巖岫，偃息松林，服餌守中，賞心唯識，亦搔索之開士也。及終歿後，露骸山側，至夜有燈照之，道俗往觀，失燈所在，遠望還見，動經兩月，光照逾明。

唐始州香林寺釋惠主傳十三

釋惠主，俗姓賈氏，始州永歸縣人。六歲出家，為斌法師弟子，後令誦《遺教》，一夕便度。以經驗師，多有乖越，便捨之而往姜律師所，誦《法華經》。寺東房中講於俗律，試聽一遍，性若曾聞。乃問十關，無能解者。刺史以下，闔州白黑，皆往諮問，莫不歸伏。始州一部，祖宗道眾，即為州內律主，受菩薩戒，既爾約束以佛為師，尚不敬天，況復神道，於是佛法方得開弘。於黃安縣造寺七所，梓潼縣造十寺，武連縣造三寺，從彼至今，方將盛矣。

初主登冠，欲受具足，當境無人，乃入京選德，於甘露寺受戒，唯聽《四分》，餘義傍通。夢見三日三夜天地闇冥，眾生無眼，過此忽明，眼還明淨，覺已汗流，一百日後周毀經道，方知徵應。即返故鄉，南山藏伏，唯食松葉，異類禽獸，同集無聲。或有山神送茯苓、甘松香來，獲此供養，六時行道，禽獸隨行，禮佛誦經，似如聽仰。仍為幽顯受菩薩戒。後有獼猴，群共治道，主曰：「汝性躁擾，作此何為？」曰：「時君異也，佛日通也。」深怪此言。尋爾更有異祥，龍飛獸集，香氣充山，其類眾矣。後有八人採弓材者，甚大驚駭，便慰主曰：「聖君出世，時號開皇矣。」即將出山，以事奏聞，蒙預出家。大業中，勅還本州香林寺，常弘《四分》為業。

武德之始，陵陽公臨益州，素少信心，將百餘馱物行至始州，令於寺內講堂佛殿僧房安置，無敢違者。主從莊還，見斯穢雜，即入房中取錫杖三衣出，歎曰：「死活今日

矣。」舉杖向諸驢騾，一時倒仆如死，兩手各擎一馱，擲棄坑中。州縣官人驚怖，執主狀申，陵陽大笑，一無所怪，書曰：「弟子數病不逢害鬼，蒙得律師破慳貪袋，深為大利。今附沉香十斤、紬綾十段仰贈。」後還京日，從受菩薩戒焉。

貞觀三年，寺有明禪師者清卓不群，白日獨坐，見無半身，向眾述曰：「吾與律師建立此寺，兩人同心，忽失半身，將不律師先去，不者明其死矣。」明日食時，俗人驚云：「寺家設會耶？見有四路客僧數千人入寺，今何所在？」尋爾午時，主便無疾而逝，春秋八十九矣。

唐京師勝光寺釋智保傳十四

釋智保，河東人。弱齡入道，清慎居心，而在性剛謇，不軌流俗。進受具後，正業禁司，擁節專制，挺超群侶，博聽異解，貫練心神，癈立文旨，大觀掌內。所以律部遐被，寔賴斯人，故能維攝自他，言行相守。至於流略墳索，頗獲其宗，談對玄儒，不後其術，筆記之工，時揚大義，緣情流彩，嗣接英華。

初住勝光，末居禪定，國供豐積，受用多虧。所以名僧大德，日陳形器，憑准神解，可以言傳。至於衣食資求，未能清洗。僧眾四百，同食一堂，新菜果瓜，多選香美，保低目仰手，依法受之，任得甘苦，隨便進噉，皆留子實，恐傷種相。由知法者少，疑未詳檢，其知量敬護，皆若此也。後返勝光，厲業彌峻。園蔬溉灌，水雜細虫，直歲高視，但論事辦。保念此無辜，交被刑害，躬執漉具，達送方還。寺有草物堪為僧用者，必拾掇鳩聚，身送廚帳。其雜行紛綸，誠難備舉。

以武德末年遘疾將漸，而正氣明爽，告友人惠滿曰：「余其死矣，而精神不得超勝，如何？」有問意故，答云：「觀其來陰，似作守寺之神耳，而止于西院佛殿，余頻以法遣之，卒不能離。」言訖便絕。自爾所陳殿宇，人罕獨登，時須開入，無不嗇然毛動。及後百日，嘗有老嫗內懷酒食，將遺諸僧，行至寺門，忽被神害，身死委地，酒器流離，斯亦嚴厲之所致也。故僧侶懾其風威，有涉鄙悋者皆懍而悛正矣。

自保之據道，卓秀出群，一食充軀，雖經疾重，不變前節。不宿俗舍，常止僧坊，雖曾遠涉，必栖林野。三衣常被，瓶鉢自隨，不執俗器，不觀音樂。五兵六法，誓不身經，理會高僧，聞便赴仰。故每日再講，必瓶鉢自隨，肅然成風，無累於教。處眾而食，曾無盈長，殘水餘膩，並以餅拭而噉之，一滴無遺，恐損施福故也。嘗遇重病，每食有餘一兩匙者，停貯多日，可得升許，親看溫煮，命淨人食之。有問其故，答曰：「僧食難棄，不可妄輕業耳。」傳者目驗生常景行，故直筆書其弘護之相焉。又嘗患瘧，寒則水淋，熱則火炙，渴則急鹽塞其口，痢則絕食取差。斯徒眾矣。

唐益州龍居寺釋慧詵傳十五

釋智詵，字惠成，姓徐，本徐州人，炫法師之弟也。少聰敏，有志節，在蜀遊學，務勤律肆。會周陵法，因事入關，不果所期，遂隱南嶺，終南、太白，形影相弔。有隋革命，光啓正法，招賁碩德，率先僧首，即於長安敷揚律藏。益州揔管蜀王秀奏請還蜀，王自出迎。住法聚寺，道俗歸崇。

寺設大齋，無不來赴，將食，捉筋問炫法師曰：「此處護淨不？」答曰：「初還，未得檢校。」承道不護淨，乃擲筋而起，曰：「寧噉屠兒食，此淨銅，何得噉也！」諸僧數千一時都散，其嚴忌若此。故其在眾，屏氣寂然，性不受施，不妄干物。有僧道恢，為人兇險，遙見走避。人曰：「卿從來不畏一人，何故畏詵律師耶？」答曰：「此佛法中王，那得不畏！」人曰：「以恢公膂力，可敵律師百人耶？」答曰：「縱敵千人，遙見百脈已沉，四肢不舉，何敵之有乎！」

後以人請戒禁，行將諠擾，乃辭入龍居山寺，幽栖深阻，軌迹不通，延出辭疾。意欲登劍閣，廓清井絡。與詵書，令歸國化，便略答云：「辱使至止，并以誠言，披閱循環，一言三復，文清淥水，理破秋毫。貧道戒行多闕，化術無方，宅身荒谷四十餘載，狎魚鳥，以樵歌，習禪那，思般若。以此卒歲，分填溝壑，不謂耆年有幸，運屬休明。伏惟相王殿下，德隆三古，道振百王公，攘臂而歸舊里，衣錦而旋本邑，百姓有再生之期，萬物起息肩之望。搢紳君子，捧玉帛而來儀；慷慨丈夫，委干戈而伏道。昔長卿返蜀，徒擅清文；鄧艾前來，未能偃武。公華陽甲族，井絡名家，捧日登朝，懷金問道。劍南長幼，並俟來蘇，豈藉微風，自然草靡。當勸諸首領越境參迎。」秀得書示軍眾，先作禮曰：「人物爭歸，律師之力也。」

以武德元年十月一日平居而逝，年八十矣。

續高僧傳卷第二十一